

国家文物局

文物政函〔2024〕313号

国家文物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文物事业 高质量发展案例遴选推介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物局（文化和旅游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物局，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勇担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持续推动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发挥典型案例示范带动作用，国家文物局决定开展2023年度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遴选推介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两个结合”，落实党中央关于坚持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的工作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在全国范围内遴选一批导向正确、举措得力、成效显著、群众满意的典型案例，给予广泛宣传推介，充分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继续推动文化繁荣、建设文化强国、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

二、案例要求

(一) 案例须对照《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指南》(附件1), 体现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 推动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所取得的显著成效。

(二) 案例应在2023年度取得重要成果, 已形成可借鉴推广的典型经验及做法。

(三) 案例材料须按照《2023年度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申报书》(附件2)编写, 明确主题类别, 重点突出、表述精炼, 注重实例、运用数据, 避免写成一般性工作总结或情况汇报材料。字数控制在4000字左右, 可配高清图片、视频、PPT或其他佐证材料说明。

三、申报要求

(一) 案例申报主体为各级政府及其部门, 各类文博单位, 相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

(二) 各省级文物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申报材料汇总、初核与推荐, 填写《2023年度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推荐名单汇总表》(附件3), 加盖公章后报送国家文物局, 每省(自治区、直辖市)推荐数量不超过10项。

(三) 中央有关文博单位、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可自行编写案例申报书、汇总表, 加盖公章后报送国家文物局, 每单位推荐数量不超过2项。

(四) 申报材料一式三份, 请于2024年4月15日前报送至指定地址(时间以寄出邮戳为准), 逾期不予受理。电子版请一并发送至联系邮箱, 并在电子邮件中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四、遴选推介

国家文物局将组织专家对典型案例进行遴选，组织案例宣传发布、成果经验推介转化，在有关工作中予以支持。

联系人：国家文物局政策法规司 刘琳

中国文物交流中心 庞哲 杨秋惠

联系电话：010-56792304

15811574919 18810955723

联系邮箱：zcyjc@ncha.gov.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悠唐国际 A 座 16 层中国文物交流中心

特此通知。

附件：1. 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指南
2. 2023 年度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申报书
3. 2023 年度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推荐名单汇总表



附件 1

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指南

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应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助力构建文物事业新发展格局，坚定文化自信、秉持开放包容、坚持守正创新，着重关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在文物工作的典型场景，充分展现文物工作创新创造活力，着力赓续中华文脉，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文物新篇章。

一、案例定位

立足新发展阶段。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为根本遵循，践行新时代文物工作要求，聚焦推动文化繁荣、建设文化强国、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围绕赋能经济社会发展、人民美好生活，着力解决文物事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在加大文物保护力度、强化文物管理责任、加强文物价值研究阐释、提高文物利用水平、让文物活起来、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等方面具有示范引领作用。

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内在统一来把握发展、衡量发展、推动发展，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文物新篇章。

一是坚持创新发展，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强文物事业理论创新、制度创新、机制创新、实践创新、科技创新，破除体制机制束缚，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推动实现类型多样、分布广泛、产权复杂的文物资源应保尽保的现代化。

二是坚持协调发展，凝聚多方力量，均衡配置资源，补短板、挖潜力，促进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便捷化，统筹文物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助推区域协调发展、城乡协调发展，促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推动实现文物保护管理水平全面提升的现代化。

三是坚持绿色发展，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提高效益，形成绿色低碳发展方式，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推动实现文物保护和生态环境相得益彰的现代化。

四是坚持开放发展，落实全球文明倡议，深化文物领域国际交流合作，推动文物走出去、引进来，借鉴吸收一切人类优秀文明成果，以文物故事展现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扩大中华文化影响力，推动实现尊重世界文明多样性、促进人类文明交流互鉴的现代化。

五是坚持共享发展，积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主动盘活用好文物资源，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让文物事业可知可感可见可参与，提高全社会文明程度，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推动实现全体人民共有共建共享的现代化。

构建新发展格局。立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主动顺应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塑造以活力动力能力建设为核心、转变发展方式、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的新局，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作、社会参与、全民共享的格局，实现各级各类文物有效保护、文物治理能力治理水平显著提升、文物价值挖掘深入浅出、文物利用别开生面、文明交流互鉴丰富多彩的新时代文物工作大局，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成就感。

二、案例示例

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应在以下方面具有典型示范意义。

（一）创新发展类

1. 围绕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走出一条符合国情的文物保护利用之路、建设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考古学、深刻把握中华文明突出特性等探索形成创新理论；

2. 加强法治建设，深化文物领域各方面改革，在以政策、法规破除制约事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方面有积极成效；

3. 在文物资源管理、文物系统性保护等方面有突破性进展，在文物安全督察、社会文物管理等方面有开创性实践，在文博服务均等化标准化便捷化、文博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激励等方面有引领性成果；

4. 在文物“防、保、研、管、用”等基础研究和急用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应用、专有装备研制推广等方面有变革性进步；等等。

（二）协调发展类

1. 系统加强文物保护、管理、研究、利用等各方面工作；

2. 统筹文物保护与老城保护、城市升级、乡村振兴；

3. 推动文物工作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东北振兴等重大区域发展战略；

4. 深化文物领域“放管服”改革，提高治理效能，在依法保护文物前提下保障重大项目实施；

5. 开展线性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区域文明谱系阐释展示；

6. 探索军队文物、工业遗产、农业遗产、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不可移动文物等保护利用；等等。

（三）绿色发展类

1. 积极参与城乡建设绿色低碳转型，依托老旧建筑改建博物馆纪念馆；

2. 大力推行低碳建造方式、低碳技术、绿色建材、绿色施工；

3. 广泛推广文博单位低碳运营，分区分时精细化管理；

4. 有效传承文物保护传统材料、营造技艺；等等。

（四）开放发展类

1. 主动策划选题，联合开展文物进出境展览，以国际表达讲好中国故事，展现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展示中华文明的发展脉络、灿烂成就、重大贡献，弘扬中华文化蕴含的全人类共同价值；

2. 配合“一带一路”倡议，开展联合考古、文物保护修复、文明比较研究等取得标志性成果；

3. 策划制作语种多、覆盖广、反响好的文物音视频作品、出版物等，提升中华文明国际传播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等等。

（五）共享发展类

1. 深化文物资源免费共享、素材共用、知识共研、共同开发；

2. 出台奖励补助、减税降费、贷款贴息、购买服务等政策，支持社会力量深度参与文物系统性保护和合理利用取得可持续成效；

3. 强化文物价值研究阐释，丰富展览、教育、研学、文创、鉴定等高品质、多样化产品与服务供给，推动文化产业繁荣发展；等等。

附件 2

2023 年度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 申报书

案例名称：

申报单位：

(公章)

申报日期：

国家文物局 2024 年制

案例情况

案例名称	
主题类别	☐ 创新 ☐ 协调 ☐ 绿色 ☐ 开放 ☐ 共享 (限选一项)
背景情况	包括案例实施的背景，案例实施单位的基本情况，取得的主要成效。（800 字左右）

主要做法	案例推动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的主要措施、工作过程，解决的主要问题，主要创新点等。 (2200 字以内)
--------------------	--

经验总结	对主要做法、取得的成绩、存在的问题进行反思，做出经验总结，提炼一般意义，对宣传推介工作作出计划。 (1000 字以内)
申报单位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单位：
申报材料 目 录	(含案例相关佐证材料、获奖情况等)
备 注	

附件 3

2023 年度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案例推荐名单汇总表

省级文物行政部门/中央有关文博单位等（盖章）：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案例名称	申报单位	申报类别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10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